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设副董事长和更选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公司不设副董事长和更选总经理的议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根据公司2016年1月28日召开的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通过的《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生效的章程》的第一百零五条“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”的规定，公司不设副董事长，尚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，继续任董事职务。

2、根据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需要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，拟聘任高帆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总经理，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。金小平先生职位调整为首席运营官，仍担任公司董事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